

三江热议

“儿童友好城市”来得正是时候

郭元鹏

宁波这座城市,如何为144万儿童而改变?今年宁波市启动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创建,全面提升儿童健康、教育、福利、环境等领域的发展水平,全面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6月1日《宁波日报》

儿童健康成长关系国家长远发展、持续发展。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按照国际《儿童权利公约》标准,宁波市18周岁以下儿童有144万人,占城市总人口的15.3%。这种情况下,打造“儿童友好城市”显得十分必要。孩子是祖国的未来,城市是孩子的家园,我们必须让这个城市更友好、更温馨、更美丽,更符合孩子健康快乐成长的要求。

打造“儿童友好城市”要做到“儿童优先”。“儿童优先”,就是需要政府的民生投资,关注少年儿童。比如,为了做好“儿童优先”工作,宁波市建设了一批小象徽家、小象之家、小象社区、儿童议事厅。经过大半年的谋划与改造,宁波不少地区都实现了亲子空间全龄覆盖,为儿童提供了可看、可学、可玩的生活公共空间。例如宁波打造的“儿童友好商圈”,这里的商品都是符合儿童健康成长要求的。

建设“儿童友好城市”,主要目的还是促进孩子的健康成长,无论是儿童的生命安全还是儿童

的心理安全,都需要关注。比如,宁波还打造了“最美上学路”,孩子们的最直接感受就是“上学路变得有趣了”。这些“最美上学路”十分具有文化氛围,道路两侧书写着激发斗志的文化标语,道路上则绘制了适合孩子阅读的插画和诗歌,让“最美上学路”兼具安全保障和文化传播的属性,可谓是一举多得。

在打造“儿童友好城市”的时候,我们还需要从方方面面做到对孩子有爱,对孩子有善,对孩子有情,一切的一切都围绕着孩子去思考、去建设。硬件要足够硬,而软件也必须“硬”起来。

比如说,我们需要打造未成年人法律普及工程,通过媒体,通过课堂,通过家庭,提升孩子的法制观念。在这个基础上,还需要提高所有成年人的维护《未成年人保护法》的法律意识。让孩子在《未成年人保护法》的保护下,成长为对社会有用、对祖国有爱的人。

“儿童友好城市”是一个系统工程,既需要政府加大投入,更需要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是国家的一大规划。我们需要拿出像创建“文明城市”一样的热情去创建“儿童城市”。孩子是家庭的未来,孩子是社会的未来,孩子是国家的未来。少年强则中国强,让我们与“儿童友好城市”一起向未来。

图说世相

需加强监管堵漏洞
网络成为非法售烟新渠道

漫画 严勇杰

5月31日是世界无烟日。数据显示,我国吸烟人数超3亿,每年因吸烟死亡人数超100万。“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一些网络平台主播以各种暗号为掩饰,直播销售各种款式的手卷烟,生意十分火爆。未经许可在网上卖烟,不但违反了相关法律,也不利于未成年人保护。业内人士建议,对网络违法售烟行为加强监管,相关平台要及时清理这类账号。5月31日新华社

街谈巷议

孩子客房喝瓶啤酒 酒店被罚万元
这个“冤大头”是咎由自取

丁家发

宁波市市场监管局日前公布一批未成年人保护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其中一起为浙江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江夏分公司涉嫌向未成年人售酒案。因未成年人入住期间消费了客房冰箱内一瓶12元的啤酒,位于宁波海曙区的这家酒店被市场监管部门处罚款1万元。5月31日澎湃新闻

两名未成年人入住宁波海曙区这家酒店,他们在客房的冰箱内拿了一瓶啤酒喝了,不料却被给酒店带来了麻烦。酒店“被动”卖了一瓶啤酒给未成年人,遭到罚款1万元的行政处罚,你说冤不冤?笔者认为,保护未成年人不容任何疏忽,酒店不管以什么形式售酒给未成年人,都属于违法行为,遭到惩罚付出代价,咎由自取。

未成年人正处在生长发育阶段,身体各个组织发育尚不成熟,酒精对肝、胃等器官会造成直接伤害,因此,为了孩子们能够健康成长,对未成年人禁酒非常有必要。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学校、幼儿园周边不得设置烟、酒、彩票销售网点。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彩票或者兑付彩票奖金。烟、酒和彩票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或者彩票的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是未成年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对违反者可处以5万元以下的罚款。可见,对未成年人“禁酒”有法可依。

本案例中,宁波海曙区市场监管局在今年4月的一次检查中发现,这家酒店客房冰箱内有三种酒水饮品供住宿消费者选择,但未采取措施阻止未成年消费者购买酒品,也未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售酒的标志。入住登记系统显示,去年12月有两名未成年人到店入住并在住宿期间消费啤酒1瓶。该啤酒售价12元,酒店违法所得6.37元。针对酒店的违法售酒行为,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作出警告、没收违法所得6.37元、罚款1万元的行政处罚。为了一点蝇头小利,这家酒店疏于管理,最终付出了较大的代价,充当了一回“冤大头”,可谓得不偿失。

其实,如果酒店人员的工作细致一点,完全可以避免不必要的处罚。如当给未成年人按规定办理入住手续后,酒店人员立即将客房冰箱内的烟酒清空,“熊孩子”便没有给酒店“制造”违法行为的可乘之机。这起案例教训深刻,提醒广大商家在保护未成年人方面,容不得任何疏忽和大意,在经营过程中必须落实和履行好社会责任,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未成年人售卖烟酒、彩票等“违禁品”,这样才能有效防止类似“冤大头”事件重演。

热点追评

“成年人过儿童节”
热潮下须冷思考

斯涵涵

“六一”儿童节到了,你以为只有小朋友在过?不不不,大朋友更加上心。“六一”是我‘合法’当小孩的节日,谁阻止我都不管用。”“只有‘六一’,我才能享受当儿童的快乐。”一群成年人期待着“六一”儿童节的到来,为自己的快乐“买单”。6月1日中新网

从爆火、卖断货的可达鸭到积木、盲盒,从相约穿上校服吃一顿大餐到买一堆怀旧零食慢慢吃,成年人过“六一”的热情高涨,且花样繁多。

成年人热衷过儿童节,有的是为了补偿小时候的遗憾,有的是怀念一去不复返的时光,有的就是想标新立异追求仪式感,有的则是赶时髦随大流……五花八门的怀想与目标也让成人的儿童节缤纷多彩。

生理需要、安全需要、社交需要、尊重需要及自我实现需要,马斯洛提出的五大需求论广为人知。对于很多人来说,童年本来就是短暂、美好的,在岁月的滤镜下,在现实的磨砺下,愈发显现出令人痴迷的光环。过一次儿童节,仿佛坐上一趟时光穿梭机,回到那个幸福时刻,忘掉自己的年龄与现下的烦恼,重拾童年的快

乐,实现小时候不能实现的小目标。为自己放假,为情怀“买单”,这便是“成年人过儿童节”渐成风潮的原因所在。

同时要看到,“成年人乐于过儿童节”背后也不乏商业之手的推动,随着现代化和城市化的加速,成年人每个节都要过,是近年来节日消费的一个重要趋势。精明的商家自然不会放过这一良机。从国内传统节日到国外各种洋节,再到近些年生造出来的网络新节日,都被商家不遗余力地作为促销的高潮时刻,各种商业广告扑面而来,小到鲜花、玩具,大到汽车房产、衣食住行、美容保健、珠宝保险,节日营销无所不包,在人们为节日一掷千金之时,大肆造势的商家们也现出不露声色的笑容。

“成年人乐于过儿童节”既可以拉动消费,也可以使人们休憩身心,对此我们乐观其成。只是凡事皆有度,在儿童节被商业气息浓重包围的喧嚣之中,成年人还是要保持理性消费,适可而止,毕竟往日不可追来日犹可期,“愿你出走半生,归来依旧是少年”,指的是心态和气质,而不是无需赚钱养家、不会理财、伸手要钱的未成年“娃娃”。